

“大铜马”下，平安铁军“四个街面化”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张腾飞 赵珊珊

在江苏省盐城市建军广场的环岛中央，有一座身背大刀骑在高扬前蹄战马上的新四军战士塑像，这是新四军重建军部纪念塔(俗称“大铜马”)，是这座浸润红色基因的英雄之城的显著地标。而在“大铜马”脚下，一支公安队伍传承发扬铁军精神，竭力打造仁立街头的“平安堡垒”。

2020年9月16日，盐城市公安局亭湖分局铜马广场警务工作站揭牌成立，与红色地标“大铜马”隔街相望。该警务站现有12名民警、35名辅警，平均年龄不到35岁，在全省首次实现打击犯罪、接警处警、服务群众、调解纠纷“四个街面化”要求，构建起以警务站为支点的巡防新格局。在今年5月25日召开的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集体表彰大会上，该警务工作站被评为“全国优秀公安基层单位”。



图为铜马广场警务工作站民警在辖区巡逻。

1.3.5快反 跑出街面处置加速度

“这个‘黑色警车’来得真快，刚挂电话就到了。”5月19日晚，盐城市民倪某因扫码与商场值守人员发生冲突，民警王连昊驾驶一辆黑色武装特警车立即到达现场，不到5分钟处理完警情。与“有警出警”的白色警车相比，警务工作站黑色武装特警车常驻街面，秒级响应，使得99%的警情案件第一时间得到处置。

“老城区流动人口多，治安要素较为复杂，我们工作站24小时街面见警，先期处置组可在3分钟内到达辖区内任何点位。”铜马警务工作站站长夏双说，该站按照“1.3.5”分钟快反要求，组织“定人、定装、定车、定位”巡逻，提高街面处置效率。

4月26日凌晨5时许，警务工作站接报警称，某小区门口有人携带管制刀具。接警后，该站触发集群响应机制，街面巡处小组、飞鹰摩托队、交警巡逻组3分

钟内到达现场，将持刀人员围堵抓获，当场收缴管制刀具。

精准、迅速的处置得益于一体化布警勤务模式：坚持网格布局，14个综合网格，32个专属网格，将警力再前置1公里；坚持所队融合，协调专业警种，派出所等警力资源，潮汐布警，让合成作战再快一点；坚持街面作战，构建以警务站为枢纽的街面合成作战格局，提升街面见警率和管事率，让更多问题解决了在街面。

2022年以来，铜马广场警务工作站共接警3100余起，街面警情自处率99.2%，出动巡逻警力3600余人次，刑事案例同比下降64.9%。

1+3+N联动 建立商圈多元警务新模式

铜马广场警务工作站地处商业圈中心，辖区有6家大型商场，7000余家沿街商铺，四分之一以上警情涉及消费、劳动纠纷，日均近10万的人流量在带动经

济发展同时，也给区域综合治理带来新的考验。

今年元旦，一名七旬老人因新购手机音量问题与某手机卖场发生消费纠纷，多次交涉未果选择报警。警务工作站民警和驻站消协工作人员一同赴现场，经耐心调解，卖场最终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悉数退款。

这是铜马广场警务工作站建立全省首家12315、110消费维权协作机制，开展社会服务联合行动的实战成果。除联合司法、消协等部门调查处理消费类投诉、纠纷，该站还创新引入专业律师力量，实行重大矛盾纠纷“1+1”联调，实现“矛盾进站不外交”。该机制运行以来，工作站联合调解重大矛盾纠纷30余起。

“您好，我是铜马广场警务站民警，您的店铺被盗，请您核实财物损失。”5月5日，解放路一家手机店铺被盗，嫌疑人已锁定，受害人却还不知情。当日凌晨4时，“铜马卫士联盟”在巡逻时发现一手机店铺大门虚掩，门把锁掉落，立即通过“和对话”向民警报告。接警后，铜马广场警务工作站警力很快锁定嫌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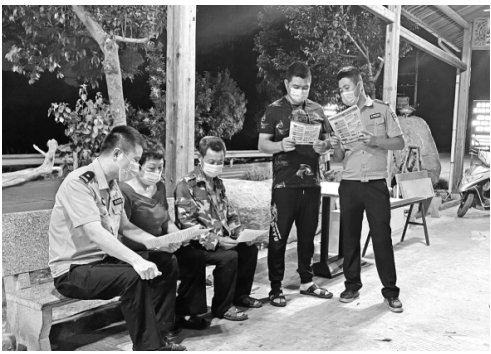
文昌检察官书写抗疫“儋”当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 本报通讯员 叶永峰

8月以来，海南省发生新一轮疫情，儋州市疫情防控形势严峻。文昌市检察院积极响应省委、省检察院号召，迅速集结骨干力量，10名青年志愿者主动请缨，组成志愿者服务小分队逆行驰援儋州，与当地群众一起筑牢疫情防控安全防线。

8月12日，志愿者服务小分队到达儋州后，成立了驻地抗疫临时党支部，由领队的文昌市检察院政治部负责人陈伟任临时党支部书记，建立支部每日线上联络制度，通过深入高风险地区防疫一线，做好核酸检测、秩序维护、人员摸排、卡口值班等驻地分配任务。来到儋州第二天，志愿者们服务小分队就进入高风险封控区上门协助核酸检测。“只要任务下达，哪怕是半夜接到通知，每个人都毫不犹豫向前冲。”书记员洪学权说。

文昌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谢善彪时刻关注着志愿者服务小分队的情况，通过远程视频连线，小分队自我“加压”的担当让他竖起了大拇指。文昌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马立峰的慰问也让小分队队员备受鼓舞。截至9月6日，每天奔赴不同管控区和封控区的志愿者服务小分队，共协助核酸采样和信息采集近4万人次，志愿者服务小分队临时党支部的党旗持续飘扬在抗疫一线。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福建省宁德市公安局洪口派出所民警深入村居、广场、景区等人流密集区，全方位开展普法宣传，为争创“无毒乡镇”“平安乡村”奠定基础。图为洪口派出所民辅警警到辖区吉地村，对群众开展禁毒和缉枪治爆普法宣传。

本报记者 王莹 本报通讯员 郑鸿滨 摄

跨省生产销售卷烟案告破

本报讯 通讯员张磊 胡星文 近期，四川中江警方成功打掉非法生产销售卷烟窝点两个，查获涉案物品价值400余万元，抓获犯罪嫌疑人5名。今年6月，中江县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民警通过调查发现，成都籍王某在未取得烟草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在中江多个乡镇大量出售自制散装卷烟。该局随即成立专案组深挖调查，民警多次往返湖南、重庆、贵州等地摸排，研判发现一名叫田某情的湖南籍男子在贵州、湖南多地采购烟叶，并通过网络购买卷烟纸，具有重大作案嫌疑。经过近半月隐秘侦查，民警切实掌握了田某情及其妻子、弟弟等人在家中自制大量卷烟并出售的证据，将5名犯罪嫌疑人抓获。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多亏‘我来办工作室’，及时帮助了我”

□ 本报记者 黄洁
□ 本报见习记者 白楚玄

天还没亮透，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前朱各庄村党支部书记邵卫军就接到村民王小萍(化名)的电话：“邵书记，您可得帮帮我，我一宿没睡着，想起心里就难受。”

原来，王小萍夫妇居住的房屋所在地并非宅基地，故在村里征地拆迁补偿评估时被认定为“非宅”，虽然可获得地上物补偿，却不能享受回迁安置房屋待遇。王小萍觉得自己受到了不公正待遇，口口声声说“要到上级讨个说法”。

“我大概20分钟之后到村委会，您直接到‘我来办工作室’找我，咱们见面细聊。”邵卫军的这句话，自“我来办工作室”成立后，常挂在嘴边。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2022年5月1日起施行的《信访工作条例》规定，乡镇党委和政府、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以及村(社区)“两委”应当全面发挥职能作用，积极协调处理化解发生在当地的信访事项和矛盾纠纷，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随之，诞生于房山区创新基层信访工作过程中的“我来办工作室”，也与群众贴得越来越近。

2021年7月，房山区决定进一步完善基层信访机

构，统一建立“我来办工作室”，实现机构名称、人员组成、工作制度“三统一”。同时将村(居)民最大限度纳入社会治理体系，“两委”干部、志愿者队伍定时走访，广泛收集社情民意，从家长里短中随时发现矛盾纠纷的苗头隐患，开展源头预防化解。

邵卫军既是村党支部书记，也是“我来办工作室”主任。对他来说，凌晨半夜接到电话，是常有的事，只要有时间，他都会约群众见面聊聊。在他看来，“我来办工作室”就是要让群众在需要帮助时能够顺利找到“组织”。

对于王小萍家的情况，邵卫军早有耳闻，村里的老党员在走街串巷的时候就发现了王小萍情绪有波动。接到王小萍的电话，邵卫军叫上村妇女主任一同接待了她。接待过程中，两人一边安抚王小萍的情绪，认真向她解释拆迁补偿政策，一边在绞尽脑汁思索，对于王小萍夫妇双双失业、生活陷入困境的实际情况，该如何进行帮扶？

这一次接待后，王小萍情绪有所缓和，虽然对于补偿款的诉求仍然很坚持，但她对两位村干部的及时接待表达了感谢。“你们这么早肯接待我，我很感动，至少有人愿意听我说话，我心里舒服多了。”

但邵卫军明白，群众的困难不解决，仅仅接待工作是远远不够的。之后，他便带着村委会一起开始帮

助王小萍夫妇找工作，可村里没有什么集体经济，一时找不到合适的岗位。“‘我来办工作室’也有三级联动机制，村里解决不了的困难可以向上级求助，由信访联席办统筹推动。”想到这一点的邵卫军，立即将困难向街道信访办进行汇报。

了解情况后，街道接过“接力棒”，在街道范围内帮助王小萍找到了工作。虽然王小萍要求回迁安置没有政策依据，但考虑到她婆婆患重大疾病，夫妻又无稳定经济来源的实际困难，街道决定和村里一起，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尽可能给予她帮扶支持，帮她渡过难关。

了却了“烦心事”的王小萍心中充满感激：“多亏了‘我来办工作室’，在我情绪最激动的时候及时帮助了我。如果我到处去闹，不仅会损害房山的形象，自己的问题也不可能得到这么好的解决。”

积水成河，聚沙成塔。房山区城关街道在小小的苗头中发现隐患，看到群众的困难和无助，及时伸出援手，赢得了群众的信任和认可。这也是房山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协调处理化解信访事项和矛盾纠纷的一个缩影。房山区“小事”由村社区工作室就地办理，“大事”由村社区代理群众表达诉求，“难事”由属地乡镇街道“吹哨”后区级部门联动化解模式已初见成效。

金秀活用瑶族“石牌律”谱写市域治理曲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邹文彬

广西壮族自治区金秀瑶族自治县是全国最早成立的瑶族自治县。近年来，金秀县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出一条将瑶族石牌律的约束力与现代法治相结合的城市社会治理新模式，取得明显成效。2017年至2020年连续4年，金秀县被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授予“平安先进县”，被国家信访局授予信访工作“三无县”荣誉称号。

传承创新

“我瑶门头，四十二家，大大小小，对天讲过，村旁四方，划做众山，种树护村，做善积福，毁木霸地，做恶招祸，天地有眼，会有报应。好人好报，恶人恶报，子孙万代，要记在心。”这块从光绪年间就立在金秀县许多瑶寨村头的“石牌”，一直规范和约束着村民的言行及生产生活，有着广泛的影响力。

像这样的古石牌在金秀县有46块。1951年，在中央代表团的帮助下，金秀瑶山各族人民以立石牌的方式，订立了《大瑶山团结公约》。

近年来，金秀县深入挖掘优秀瑶族文化和传统习俗，推陈出新，制定了新时代“石牌律”——村规民约，有效化解民间矛盾纠纷，推动市域社会治理。

该县政法、民政等有关部门积极组织各村寨熟悉石牌律的“石牌头人”(指善于言辞、办事公正、有胆识、在寨子里有一定威信的男子)和通达事理的“泰玛”(瑶语中兄弟的意思)开展法治教育培训100多次，把“石牌头人”“泰玛”培养成同时掌握现代法律知识和石牌律的人民调解员，积极参与政府指导的民间矛盾纠纷案事件。

六巷乡古陈屯村民盘某与邻村村民发生土地

纠纷，双方剑拔弩张险些发生流血冲突。金秀县公安局六巷乡派出所接警后，邀请人民调解员“石牌头人”“泰玛”出面，引用石牌律“各人各山，各有界限，各有地限，不准乱行界出，以防私心”，经过多次调解，双方当事人打开心结，最终化解纠纷。

近三年来，金秀县通过民间调解员“石牌头人”“泰玛”出面化解矛盾纠纷100多起，瑶山村寨里的矛盾纠纷调解达到了“小事不出寨，中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的良性治理。

古为今用

据史书记载，盘王是瑶族的始祖。村民对盘王非常敬畏和崇拜，对一些难以解决的纠纷，调解员往往要求当事人对盘王发誓进行调解，很受村民欢迎。

长岭乡平孟村山背有一块集体经济林。村民蒋某意图将林木占为己有，村干部多次调处未果。于是调解员提出，林地是谁家的大家都心知肚明，若蒋某敢当众对盘王表态，林地就归蒋某所有。蒋某心虚不敢前往，当即认错。

自古以来，金秀瑶族群众用石牌律来规范各民族内部事务，各村、各寨，各人的权利义务都十分清楚，解决起矛盾纠纷来也十分方便。金秀县许多村屯的“石牌”规定：“对村上公益事业不支持，或为难的，以后其家中所有的红白喜事，村民一律不得参加”。

金秀县各级有关部门和村屯在化解矛盾纠纷过程中，充分尊重地方公序良俗，发挥石牌律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的作用，古为今用，增强矛盾纠纷化解实效。

大樟乡双化村修公路，需要占用村民覃某已种下杉木的承包地，因覃某不让，致使工程无法正常推进。村委会多次调解未果，几天后，覃某用农用车带

□ 本报记者 郑剑峰
□ 本报通讯员 韩调霞

在陕西省佳县，有这样一处院落，粉色的围墙、红色的大门，整齐的四孔窑洞，远远望去俨然是一户颇具特色的住宅，走进去却别有洞天，原来这里是佳县检察院“窑洞未检”观护基地。

佳县检察院为何选择把未成年人观护基地建在窑洞内？未检办主任刘盼盼说：“窑洞是佳县最具地方特色的居住形式，这里的孩子们大多居住生活在窑洞，让他们来窑洞接受教育可能更有归属感，如今这里已经成为小朋友们的‘温馨乐园’。”

《法治日报》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2020年底，佳县检察院因基础办公条件落后，设施陈旧简陋，部分核心业务数据全市垫底，被确定为全国129个工作相对薄弱的基层检察院之一。如何打好“脱薄争先”翻身仗成了摆在院党组面前的一道“必答题”。

佳县检察院检察长高柯告诉记者：“院里经过反复研究，将推进未检工作作为‘脱薄’突破口，指定年轻业务骨干为负责人，打造未成年人观护基地，进而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质效齐升。”

据介绍，自今年3月末检护基地揭牌以来，已经有5批师生陆续参观体验。6月在基地多功能室体验过VR眼镜的小佳兴奋地对检察工作人员说：“这眼镜太神奇了，戴上它就好像上了太空，期末考试还想来这里体验一下，好好看一场电影，放松放松。”

刘老师曾经预约了来检护基地参观学习，没过几天她又打电话预约了下次参观，她告诉工作人员：“上次班里20名学生参观后，回去与其他同学分享了参观体会，不少学生也希望能来参观学习；班里还有几名单亲家庭的孩子，学习成绩不错，但心理压力较大，也想带他们来观护基地释放压力，请专业的心理咨询老师给他们作考前疏导……”

不让任何一个孩子掉队，始终是佳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奋斗目标。高柯表示，“窑洞未检”已经成为当地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摇篮。今后，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推进未检工作，积极开展依法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保护救助未成年被害人，教育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员，预防未成年犯罪等工作，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豫粤检察联手化解揪心事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王天润 赛恒健

“你们从广东来到河南，为我解决揪心事，我听明白了……”近日，在河南省南召县人民检察院和广东省东莞市第三市区人民检察院联合举行的公开听证会上，申诉人杨某含泪说道。

杨某是南召县人，现年73岁。2011年4月5日，其子在东莞市被程某驾驶的机动车撞至重伤，于2012年12月9日死亡。2011年11月7日，当地法院以交通肇事罪判处程某有期徒刑1年10个月，赔偿杨某46万余元。杨某认为原判认定事实不清，致程某获得轻判，且程某一直未履行赔偿义务，遂向东莞市第三市区检察院提出申诉。检察机关审查发现，杨某之子受伤住院期间欠下巨额治疗费用，其子去世后，杨某夫妇生活出现困难。2022年4月18日，杨某夫妇向检察机关申请司法救助。

东莞市第三市区检察院向南召县检察院发函了解到，杨某夫妇属建档立卡贫困户，经报请东莞市委政法委批准，决定给予杨某夫妇司法救助金13.92万元。南召县检察院检察长刘涛指派第五检察部及时与大山庙乡对接，深入了解杨某夫妇目前生活状况及困难等，并到其家中实地走访，了解其诉求，并将相关情况向东莞市检察机关进行了反馈。

8月22日，东莞市第三市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谭伟凡、法警大队队长闫晨芳、检察官助理刘建东等来到南召县与杨某夫妇见面，并召开信访案件听证会。南召县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律师、法律专家等作为听证员，组织干警全程参与听证。听证会上，两地检察干警释法说理充分，沟通交流顺畅，杨某夫妇当场表示，对两地检察机关工作“非常满意”，自愿息诉罢访，回归正常生活。

市南交警打通社区微循环

本报讯 记者曹天健 通讯员孙洁 近年来，随着汽车保有量逐年递增，停车难问题日益凸显，尤其是老旧小区，因为公共停车位少，车辆乱停乱放现象突出。山东省青岛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南大队根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典范城市及“百日行动”工作要求，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最大限度减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市南交警隧道路队针对辖区八大峡街道挪庄社区车辆乱停乱放，占道影响通行等问题进行了集中整治。挪庄社区属于老城区，停车问题一直是困扰社区居民的一大难题，尤其在上下班高峰时段，经常因路两边车辆乱停乱放导致拥堵，交通事故发生率较高，遇到紧急情况时，急救车、消防车更是难以驶入，社区居民反映强烈。为解决百姓需求，交警部门上门入户充分征求意见，邀请社区居民代表参与座谈，多次调整，最终制定了微循环方案。方案运行后，增加了停车泊位，在社区楼院内统一施划非机动车停车线，大大提高了社区及周边的通行效率。

磁县税务落实组合式减税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通讯员刘敬辉 国家税务总局磁县税务局组成专班，深入企业开展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宣传培训，持续扩大政策知晓度和覆盖面，通过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优惠、高新技术企业低税率优惠等组合式减税政策实施，直接降低企业实际税负水平，激发企业创新活力。该局已为8家企业实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共计5815.36万元。

黄土高原上的『窑洞未检』